

MTR CORPORATION LIMITED

香港鐵路有限公司

(「本公司」)

(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66)

替任董事的離任

本公司謹此公佈由於李麗儀女士從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起，不再擔任運輸及房屋局（「該局」）副秘書長(運輸)一職，因此於同日起她不再是該局局長(鄭汝樺女士)的替任董事。該局局長是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，由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依據香港鐵路條例（香港法例第556章）委任。

有關李女士不再為替任董事而言，並無任何事宜需要知會本公司證券的持有人。

承董事局命
公司秘書
杜禮

香港，二零零八年十月三日

董事局成員：錢果豐博士（主席）**、周松崗（行政總裁）、張佑啟教授*、方敏生*、何承天*、吳亮星*、石禮謙*、施文信*、陳家強教授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）**、運輸及房屋局局長（鄭汝樺）**及運輸署署長（黃志光）**

執行總監會成員：周松崗、柏立恒、陳富強、何恆光、梁國權、龍家駒、麥國琛及杜禮

* 獨立非執行董事

** 非執行董事

本公告以英文及中文發出。中、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，概以英文版為準。

